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5樓

承辦人：王宣化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826

傳真：(02)29678534

電子信箱：AF7239@ntpc.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建字第11420297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加強本市公共建築物新建工程無障礙設施設計及圖說符合規定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114年6月20日新北府工使字第1141195447號函檢送之114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第1次大會會議紀錄辦理。
- 二、新建建築物之無障礙除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十章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檢討設計外，有關無障礙圖說中央另訂有建造執照無障礙設施工程圖樣種類及說明書應標示事項表等相關規定在案。
- 三、為利於本市公共建築物新建工程無障礙設施符合規定，有關建築技術規則總則編第3-3條所訂之A-1（集會表演）、A-2（運輸場所）、B-2（商場百貨）、B-4（旅館）、D-2（文教設施）、D-3（國小校舍）、D-4（校舍）、F-1（醫療照護）、F-2（社會福利）等類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檢討及圖說檢附部分，於設計階段可洽本市「公共建

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窗口：本局使用
管理科)協助諮詢。

正本：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除新北市政府人事處、新北市政府政風處、新北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新北市政府秘書處、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北市政府主計
處、新北市政府法制局外)、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
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